

证券代码：002991

证券简称：甘源食品

公告编号：2024-039

## 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91,609,959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92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甘源食品	股票代码	00299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婷	李依婷	
办公地址	江西省萍乡市萍乡经济技术开发区清泉生物医药食品工业园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省萍乡市萍乡经济技术开发区清泉生物医药食品工业园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	0799-7175598	0799-7175598	
电子信箱	zhengquanbu@ganyuanfood.com	zhengquanbu@ganyuanfood.com	

####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042,393,989.52	826,359,488.31	826,359,488.31	26.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6,527,929.15	119,576,850.65	119,576,850.65	39.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4,409,973.28	103,013,927.96	103,134,670.57	40.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4,988,012.32	71,545,229.74	71,545,229.74	116.6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83	1.30	1.30	40.7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83	1.30	1.30	40.7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52%	7.62%	7.62%	1.9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2,166,211,827.11	2,094,996,172.73	2,094,996,172.73	3.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793,673,786.29	1,684,817,478.25	1,684,817,478.25	6.46%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将以前年度个税手续费返还调整到经常性损益。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52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严斌生	境内自然人	56.24%	52,426,980.00	39,320,235.00	不适用	0
严海雁	境内自然人	6.02%	5,613,420.00	4,210,065.0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20%	2,049,914.00	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阿尔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74%	1,624,083.00	0	不适用	0
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20%	1,115,793.00	0	不适用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七组合	其他	0.86%	800,000.00	0	不适用	0
杭州玖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玖誉富春先行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6%	799,581.00	0	不适用	0
中国银行—南方高增长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2%	675,676.00	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优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5%	609,947.00	0	不适用	0
朱水琴	境内自然人	0.64%	595,10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重要事项

#### （1）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4 年 6 月 18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2024 年 6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 （2）关于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事项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4 年 6 月 18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93,215,831 股扣除截至 2024 年 4 月 22 日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 1,043,900 股后的股本总数 92,171,931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1.80 元（含税），拟分配派发现金红利 200,934,809.58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第七条：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回购股份金额视同现金分红金额，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2023 年度公司已累计使用自有资金 60,093,500.56 元（不含交易费用）回购公司股份，通过上述两种方式，本次视同现金分红总额为 261,028,310.14 元，占 2023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的净利润比例为 79.3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2024 年 6 月 19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 (3)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事项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用于后续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6,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12,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 102 元/股（含）。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公司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回购期间，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的次一交易日、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 1% 的事实发生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内、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回购公司股份实施完成后在二个交易日内披露了回购进展情况。截至 2024 年 6 月 20 日，公司累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数量 1,605,872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72%，最高成交价为 86.00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64.49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119,475,193.51 元（不含交易费用）。至此，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实际回购时间区间为 2023 年 10 月 27 日至 2024 年 6 月 20 日。本次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上述回购进展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 (4) 关于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及解锁条件未成就相关事项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期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锁条件未成就的议案》，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期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锁时点分别为 2024 年 6 月 6 日和 2024 年 5 月 11 日，解锁股份数量合计为员工持股计划参与对象所持股份 389,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2%。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23 年度《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天健审【2024】3-184 号），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期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期锁定期公司层面 2023 年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根据《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未满足对应考核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所有持有人对应考核期可解锁的股票份额均不得解锁。因公司层面未满足上述考核目标导致未解锁的持股计划权益和份额，由管理委员会予以收回，并于锁定期满后出售该部分标的股票，公司以出售该部分股票所获资金与持有人原始出资额加上利息（以年利率 3% 单利计息，按实际持有日计算）之和孰低值返还持有人，剩余的资金（如有）归属于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2024 年 5 月 10 日、2024 年 6 月 5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